

财经政法院校教材

马克思主义 哲学原理

作为唯物主义现代形态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既是基于无产阶级革命实践的需要而诞生的，又是在实践基础上对旧哲学的全面的清算和批判的继承。它使唯物主义发展到一个更高的新阶段。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发展史上的伟大变革。

主编 董清义
王建辉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A K E S I Z H U Y I Z H E X U E Y U A N L I

财经政法院校教材

马克思主义 学原理

 中国财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董清义,王建辉主编. —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3.8

财经政法院校教材

ISBN 7-5005-6698-0

I. 马... II. ①董...②王... III. 马克思主义哲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B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68380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www.cfeph.com>

E-mail: cfeph@cec.gov.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100036

发行处电话:(010)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010)64033436

湖北南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电话:(027)88391589 88391585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 12.5 印张 296 千字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武汉第 1 次印刷

定价:19.80 元

ISBN 7-5005-6698-0/B·0032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南财公司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	1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演进的历史形态·····	1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 哲学发展史上的伟大变革 ·····	21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现时代 ·····	34
第二章 科学的实践观 ·····	46
第一节 实践的本质及基本特点 ·····	46
第二节 实践的基本形式和结构要素 ·····	62
第三节 实践的主客体关系及主体间性 ·····	74
第三章 物质与自然 ·····	83
第一节 物质 ·····	83
第二节 意识 ·····	90
第三节 世界统一于物质·····	100
第四节 科学的自然观·····	105
第四章 科学的辩证发展观·····	120
第一节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与永恒发展·····	120

第二节 物质世界联系和发展的根本规律·····	132
第三节 物质世界联系和发展的 基本规律和基本环节·····	143
第五章 唯物辩证的认识论·····	158
第一节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158
第二节 认识的辩证运动·····	164
第三节 真理及其检验标准·····	172
第六章 人类社会的本质和基本结构·····	190
第一节 社会生活的实践本质·····	190
第二节 人类社会的基本结构·····	199
第三节 社会规律的客观性与人的活动的自觉性·····	212
第七章 社会意识和发展先进文化·····	219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219
第二节 社会意识和文化·····	225
第三节 文化的诸形式·····	231
第四节 先进文化对促进精神文明和 政治文明的作用·····	248
第八章 社会发展的动力系统·····	253
第一节 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253
第二节 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264
第三节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77
第四节 科学技术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85
第五节 交往是社会发展的动力·····	292
第六节 需要和利益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304

第七节 分工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313
第九章 人的本质与人性·····	322
第一节 人类自我认识的曲折历程·····	322
第二节 人的本质的科学揭示·····	334
第三节 人的异化·····	346
第十章 社会进步与人的全面发展·····	358
第一节 人类社会进步的趋势·····	358
第二节 人的价值·····	364
第三节 共产主义与人的自由全面发展·····	380
后 记·····	389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整个马克思主义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人类以往科学和哲学思想发展的光辉结晶,是我们时代精神的精华,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行动指南。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有助于青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提高理论思维的能力。而要学好用好马克思主义哲学,首先需要对哲学的一般问题、它的发展,特别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特点等问题,有一个初步的了解。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演进的历史形态

什么是哲学?哲学研究的对象、哲学的思维特点和功能以及它的基本问题是什么?哲学是怎样发展的?这是哲学一般问题中必须首先回答的。

一、什么是哲学

自古以来,哲学一直被看成是智慧的象征。古希腊文“φιλοσοφία”的本意就是“爱智”。相传古希腊科学家毕达哥拉斯

曾经说过,他不是一个智者,而只是一个爱智者。“哲学”一词就是由爱智演变而来。在我国,远在上古时代就出现了“哲”字,意思也是指聪明、智慧(见《尚书·皋陶谟》)。不过,哲学这门学问在我国长期称作“道”、“道术”、“玄学”、“道学”、“理学”。19世纪日本最早的西方哲学传播者西周首次用中国汉字“哲学”二字表述源于古希腊罗马的西方哲学学说,中国晚清学者黄遵宪将这一表述介绍到中国,中国学术界才逐渐使用“哲学”二字。

作为一种通俗的说法,把哲学称作是智慧之学或爱智之学,当然无可厚非。但是,严格地说,这种说法是不准确的。因为不仅哲学,而且所有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中那些科学的学说,都可以说是给人以智慧的学说。把哲学称作是智慧之学或爱智之学,并没有抓住哲学区别于其他学问的本质规定或本质特征。

那么,哲学的本质规定或本质特征是什么呢?如果用比较简明的语言来概括,可以说: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学问,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或者说,是人们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所谓世界观,就是人们对于整个世界以及人和世界的关系的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

一个理智健全的人,都会在生活实践的过程中,形成一定的世界观。人们要生存和发展,就要获得衣、食、住等物质生活资料,因此,就要依赖自然界,同自然界打交道,并通过自身的活动,实现自己预期的目的。人们在实现预期目的过程中,逐渐积累了对周围事物的认识,并根据这种认识去改变客观事物。客观事物以个别的、具体的形态存在着,因而,开始人们只能认识个别的、具体的事物,形成关于个别的具体的事物的看法和观点。随着人们实践活动的发展,接触到的个别的具体的事物越来越多,认识也越来越丰富,越来越深刻,逐渐地把对个别的具体的事物的看法和观点联系起来,寻找隐藏在表面现象背后的稳定的东西、个别的具体的事物

中的一般的东西,形成了关于同一类事物或同一领域中事物的看法和观点,这种实践和认识的不断反复和发展,使人们形成了关于世界整体以及人与世界关系的根本看法和根本观点,这就是世界观。世界观是人人都有的,但是,不同的人或不同群体的人们世界观又是不同的。这是因为,不同的人或不同群体的人们,第一,实践的广度和深度不同;第二,知识水平和思维能力不同;第三,掌握的科学技术条件和手段不同;第四,经济地位、根本利益和在社会生活中的分工不同,因而形成了关于世界整体及人和世界关系的不同看法和不同观点。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学问,但同人们在生活实践中所自发形成的世界观又是有根本区别的。后者虽然也是对整个世界以及人和世界关系的根本看法和根本观点,但它是不自觉的、缺乏理论论证和严密的逻辑性。前者则是哲学家们自觉地以理论的形式对人们自发形成的世界观加以高度抽象、概括的结果,是通过特有的概念、范畴和系统的逻辑论证而形成的思想体系。所以,哲学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或世界观的理论体系,它通过逻辑范畴和范畴构成的理论命题,论证和回答了世界最一般、最普遍的问题,诸如,世界的本质是什么?世界是不是发展变化的,发展变化的原因是什么?世界发展变化有没有客观规律性?人能不能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怎样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人和世界的关系是怎样的、人在世界中的地位和作用怎样?等等。

哲学作为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是以整个世界为研究对象的,它所揭示的是世界总体的本质和发展规律。然而,在人类认识的历史上,哲学研究的对象经历了一个由不明确到明确的过程。古代哲学和科学尚无明确界限,哲学被看成是一切知识的总汇,它不仅包括世界观的内容,也包括了许多为后来各门科学所研究的问题。古代哲学的知识总汇性质,是人类认识处于未分化阶段形成的必

然的理论形式。到了近代,由于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实证科学大量出现,并日益从哲学中分化出来,相继成为独立的知识部门,哲学和具体科学由合而分已成为历史的客观必然趋势。然而,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家,并没有认识到这一历史的必然趋势,他们仍然把自己的哲学看作是能够包括和包办一切其他科学的“科学之科学”,并把自己的哲学视为凌驾于一切科学之上的“绝对真理”的体系。这样他们虽然概括了一些科学成就,但由于他们企图用自己的哲学原则和逻辑方法来建造“绝对真理”的体系,就难免用主观想象和主观推论来代替尚未知道的事实,得出许多牵强附会,甚至极其荒唐的结论。这在各门科学处于搜集材料阶段,因而不能阐明客观现象各方面的相互联系时,虽有其存在的理由,但是,在确定哲学的对象上是不科学的,而在对哲学和具体科学的相互关系的处理上则是错误的。到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时代,科学有了质的飞跃,各门现代科学揭示了各个领域的发展规律,“以近乎系统的形式描绘出一幅自然界联系的清晰图画”,再不需要哲学像过去那样去包揽一切,解释一切,留给它的任务就是对已获得的全部科学知识、科学材料进行加工、提炼,总结和概括出世界发展的一般规律。这样,由于科学进步,正确地解决哲学和具体科学关系的条件已经成熟,一种正确反映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就代之而兴了。

马克思主义哲学把哲学研究的对象规定为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实现了哲学对象的根本变革,而这是以对哲学与具体科学相互关系的正确理解为前提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哲学和具体科学是一般和特殊、共性和个性的关系,二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

首先,哲学和具体科学之间最明显的区别是研究对象不同,具体科学以世界的某一特殊领域的具体规律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

因而具有个别性和特殊性；而哲学则是以自然界、社会、人类思维的最一般规律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因而具有一般性和普遍性。

其次，哲学和具体科学之间又是密切联系的。一方面 哲学依赖于具体科学，具体科学的进步推动着哲学的发展。哲学之所以能够存在和发展，就在于它植根于具体科学的土壤中，不断从具体科学所提供的新的材料、经验和知识中总结概括出哲学的一般结论。否则，哲学作为一门最抽象、最概括的学问，就会变成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从而也就会枯竭，失去自己存在的基础和发展的活力。另一方面，具体科学也受哲学的影响和制约，哲学为具体科学提供世界观和一般方法论的指导。

哲学是世界观的理论体系，又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哲学作为社会意识形态诸形式之一，它同社会意识形态其他形式，诸如政治法律观点、艺术、道德等，都产生于一定的经济基础，服务于一定的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在阶级社会中，哲学同社会意识形态的其他形式一样，同经济基础的联系，表现着一定的阶级的经济利益和政治要求，因此，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但是，同社会意识形态的其他形式相比，哲学离经济基础较远，是属于“更高地悬浮于空中的思想领域”，是处于最高层次的意识形态。因此，经济基础对哲学的作用，要通过政治法律思想、道德等一系列中介的折光间接地表现出来；同样，哲学为自己的经济基础服务，也是通过政治法律思想、道德等一系列中介，并通过对中介环节论证的方式，间接实现的。哲学比起社会意识形态的其他形式，对于经济基础更具有明显的相对独立性。哲学既可能落后于经济基础的变化，又可能成为经济、政治变革的先导。哲学是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形式，只有把握哲学的这一性质，才能全面地、深刻地理解它的本质和功能。否认和淡化哲学的意识形态性质是没有根据的，也是不符合哲学发展的历史和现实的。

二、哲学的思维特点和社会功能

哲学的思维特点与哲学的对象是分不开的,可以说,是由哲学研究的对象所决定的。哲学思维方式与其他非哲学思维方式的主要区别,在于它的高度的抽象性和思辨性。哲学作为人类理论思维的最高形式,有自己的特殊使命,即从整体上和运动中把握人与世界关系的整体结构、普遍本质和运动规律,包括这种关系建构的前提、基础和实现形式。为此哲学必须从人与世界关系的表象出发,但又不能停留于此,必须超越直观表象、超越个别事物的直接性而深入事物的内部本质,由一级本质到二级本质、三级本质,在个别和特殊中寻求普遍必然性,在有限的局部中把握全局和总体,在暂时、易逝事物的无限转化和永恒运动中把握无限性、永恒性。可以说,以思考着普遍必然性、全局总体性、无限性和永恒性的思维来观察和把握个别的、特殊的、局部的、暂时的和有限的对象世界,是哲学思维的特点,也是哲学思维的高度抽象性、思辨性的具体表现。哲学思维的这种特点与哲学所特有的具有高度抽象性和普遍性的概念范畴体系内在相关,也与哲学特有的方法论密切相联,它们是哲学以自己的方式掌握世界所必不可少的工具、手段和形式系统。借助于它们,哲学思维既立足于直接的现实性而发生,又超越于直接的现实性而驰骋;既寻根究底,又瞻前窥远,发挥出自己特有的社会功能。

哲学作为时代精神的精华,文明的活的灵魂,是世界观、方法论和价值观的统一,它从总体上反映并教人善于处理自己和外部世界的关系。马克思认为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文明的活的灵魂,是对人们处理与世界关系的全部活动特别是社会实践活动中最精致、最珍贵和看不见的精髓的提炼和集中。它不仅要以内容和形式相统一的哲学形态来反映、反思自己时代

的人与世界关系的特征,而且作为人们精神世界的内在灵魂而统摄和驾驭其他各个方面,以提高人的自我意识,强化人的主体地位,增加人类活动的主体性效应。在人的精神世界中,哲学主要从三个方面发挥其社会功能。

第一,哲学的世界观功能。哲学作为对世界的本质和人与世界关系的总体性理论再现,为人们提供一个哲学意义的世界图景,以哲学方式论证人在世界中的地位,揭示人与世界的复杂关系,为有效处理同外部世界的关系规定了一般的思维模式和理论前提。

第二,哲学的方法论功能。哲学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有什么样的方法论。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一致的。人们关于世界整体以及人和世界关系的根本看法和根本观点,是世界观;而用这种观点去观察、分析、思考和处理问题,指导自己的行动,就是方法论。方法论是关于人们如何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方法的理论。方法论是一个多层次的概念。不仅有适用于具体科学领域的具体科学方法论,也有适用于诸多科学领域的一般科学方法论,如系统论、控制论、信息论等新兴横断科学所提供的方法论,还有适用于一切领域和对各种活动都有指导意义的最普遍的方法论。这最高层次的方法论就是哲学方法论,它为人们的认识活动和实践活动提供了最一般最根本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是人们处理同外部世界关系的基本规范和准则。

第三,哲学的价值观功能。所谓价值观,意为作为主体的人如何评价外部世界的观念系统。哲学不是简单地描述人与世界的关系,而是以一种批判的态度对这种关系作出评价。对人与世界关系的审视与批判,对未来理想的追求,往往是哲学世界观和方法论蕴含着的积极内容。因此,哲学作为最高层次的价值观体系,还对人们的行为起着根本的导向作用和发挥着最深层、最持久的功能。

哲学的上述三个方面的社会功能相互制约、彼此协调,统一地

发挥作用,不断地为人们的现实活动建构起合理的思维前提、理论前提和方法论前提,并不断对这些前提进行哲学的自我审视和批判,实现对前提的重构,推动人与世界关系的持续和谐发展。

三、哲学的基本问题和哲学的基本派别

古今中外,哲学流派千差万别,哲学学说五光十色,但实际上都在围绕一个中轴旋转,都面对一个根本的核心问题,即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

这个问题以一定的形式,贯穿于一切哲学理论中,甚至在开始有思维的原始人那里,就以萌芽的形式存在着。但是,较为明确和自觉地意识到这一点,则是近代的事情。黑格尔认为“思维与存在的对立是哲学的起点,这个起点构成哲学的全部意义”,^①近代“一切哲学”都是“通过思维去克服这一对立”达到统一而“发生兴趣”。^② 费尔巴哈也说过,关于“精神对感性”、“抽象对实在”的关系如何的问题,“是属于人类认识和哲学上最重要又最困难的问题之一,整个哲学史其实只在这个问题周围绕圈子”。^③ 不过,明确提出并完整地阐明哲学基本问题的理论,是恩格斯的一项重要理论贡献。

恩格斯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④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中所讲的思维是指人的意识和精神活动,这里所讲的存在是指思维之外的一切客观存在。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用别的术语来表达,也可以称为精神与物质、意识与物质、主观与客观、心与物等等的关系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3卷,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第293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6页。

③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下卷,三联书店,1962年版,第621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2版,第223页。

问题。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之所以是哲学基本问题,首先是由哲学研究的对象决定的。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任何哲学都力图揭示世界万物的本质或本原。自从人类产生之后,世界上便出现了同物质现象相对立的精神现象。这就决定了作为世界观的哲学不能不首先研究和回答这两类现象即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其次是由这个问题在哲学中的地位决定的。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揭示了哲学作为世界观的根本特征,揭示了哲学的根本路线和不同哲学派别对立、斗争的焦点。正因为这样,古往今来的一切哲学派别都不能回避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对哲学上其他一切问题的回答,都是以对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的回答为前提和基础的。尽管现代西方哲学家中有的人竭力否定哲学的基本问题,将它作为毫无意义的“伪问题”加以拒斥,但只要深入考察他们关于“存在”、“意识”、“经验”、“生命”、“事件”、“事实”等等的议论,就可以看出,他们事实上是否定和拒斥不了的。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就它的提出方式和解决方式来说,以至就它的表述方式来说,都是在历史上变化的,但它作为哲学基本问题的理论实质及其在整个哲学发展中的地位是没有改变的,也不会改变的。再次是由这个问题在实践中的地位决定的。人类的活动是有目的有意识地改造世界的活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活动。这就决定了无论在什么时候,从事任何活动,人们都不能不思考 and 解决主观和客观,即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如何认识 and 解决这个问题,直接关系到人们实践活动的成败。

根据恩格斯的概括,哲学的基本问题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第一个方面的内容是:思维和存在、意识和物质何者是第一性的?即何者是本原的,是思维还是存在、意识还是物质?依据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哲学就划分为两大基本派别。凡是认为物质是世

界的本原,意识是物质的派生物,即坚持存在、物质是第一性,意识、思维是第二性的哲学,就属于唯物主义。凡是认为意识是世界的本原,物质是意识的派生物,即坚持意识、思维是第一性,存在、物质是第二性的哲学,就属于唯心主义。思维和存在、意识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惟一标准。

与上述相联系,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历史观的基本问题,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历史唯物主义(唯物史观)和历史唯心主义(唯心史观)的标准。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属于历史唯物主义;反之,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属于历史唯心主义。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实质上是哲学基本问题在社会领域中的具体贯彻和表现。哲学基本问题从整个宇宙的高度上提出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则在人类社会的层面上探究社会的物质现象和精神现象的关系问题,两者具有内在的逻辑联系。

哲学除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外,再没有真正能够独立存在的第三派别。哲学史上曾出现过主张物质和精神是两个平行本原的二元论,但它并不是独立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派别之外的第三派别。因为二元论的主张不可能坚持到底,最后往往又臆造出一个凌驾于物质和精神两个本原之上的本原上帝,最终还是倒向唯心主义。

在哲学发展过程中,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的理论形态,即客观唯心主义和主观唯心主义。客观唯心主义把某种“客观精神”或精神原则说成是先于并独立于物质世界而存在的,是第一性的;物质世界则是这种“客观精神”的产物、表现或附属品。如中国宋代程朱理学中的“理”、古希腊柏拉图的“理念”、德国哲学中黑格尔的“绝对观念”,就是这样的“客观精神”或精神原则。这其实是把人类思维绝对化、神秘化为某种先天性的“无人身的理性”,并据

以演绎出自己的唯心主义体系。主观唯心主义则把个人心灵、意识、观念等夸大为第一性的东西,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只存在于个人心灵之中,或是个人心灵的产物,因而是第二性的。宋代和明代的陆九渊、王守仁的“心学”,断言“宇宙便是吾心,吾心便是宇宙”和“心外无物”,以及英国近代哲学家贝克莱的“存在就是被感知”的说法及其哲学体系,就是这方面的典型。虽然唯心主义的这两种理论形态的表现形式不一样,但其实质是一样的,即都认为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精神是世界的本原。

唯物主义作为与唯心主义相对立的一个基本的哲学派别,其总的理论立场是,坚持物质对意识的根源性和意识对物质的派生性,即努力从物质世界本身来说明现实世界的各种现象或变化、发展。随着人类社会实践和科学的发展,唯物主义经历了三个基本发展阶段,表现为三个基本历史形态,即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现代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哲学的基本问题,即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还有一个方面的内容,那就是思维能不能认识存在?能不能正确地反映存在?用哲学的语言来说,就是思维与存在有没有同一性的问题。它所涉及的是认识的本质、可能及实现的问题。历史上绝大多数哲学家,包括唯物主义哲学家和彻底的唯心主义哲学家,都对这个问题作了肯定的回答,他们属于可知论者。也有一些哲学家否认认识世界的可能性,或否认彻底认识世界的可能性,他们属于不可知论者或怀疑论者。

由于对哲学基本问题两个方面的不同回答,形成了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可知论与不可知论的斗争。这两种斗争当然不是等同的,但它们之间又有密切的联系。只有从唯物主义的前提出发,才可能科学地解决世界的可知性问题。从唯心主义的前提出发,虽然也可以论证世界的可知性,但它所“知”的“世界”并不是客观